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37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下午2: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26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39)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对公司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三、备查文件

1、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38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下午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2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艳峰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审核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39)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对公司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三、备查文件

1、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40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二)变更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规定的通知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新租赁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计量,并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符合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承租业务,继续按现有模式将租金计入支出;对其他承租业务,则按照新租赁准则规定,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计提折旧和利息。

公司自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同时,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39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朝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59,559,855.36	793,355,440.84	4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702,442.06	50,534,392.24	4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866,615.50	48,645,143.09	4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8,282,695.21	−387,715,183.32	−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68	0.1340	46.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61	0.1324	48.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	1.38%	0.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77,695,484.86	8,966,193,186.21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39,742,766.88	4,257,546,807.84	1.9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16,052.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69,430.3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139.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049.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2,951.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88.65	
合计	3,835,826.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进	境内自然人	13.99%	54,394,507	40,795,880	质押	28,534,399
陈伟	境内自然人	13.57%	52,793,897	39,595,423	质押	16,050,000
吴志雄	境内自然人	13.57%	52,793,897	39,595,423	质押	22,560,000
柳杰军	境内自然人	7.77%	30,206,351	26,344,763	质押	12,7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85%	18,862,207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	7,940,454	0		
黄建起	境内自然人	1.41%	5,487,613	0		
上海久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久铭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5,090,400	0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8%	4,591,185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尊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3%	3,6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862,207			人民币普通股	18,862,207	
刘进	13,598,627			人民币普通股	13,598,627	
陈伟	13,198,474			人民币普通股	13,198,474	
吴志雄	13,198,474			人民币普通股	13,198,47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940,454			人民币普通股	7,940,454	
黄建起	5,487,613			人民币普通股	5,487,613	
上海久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久铭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090,400			人民币普通股	5,090,400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591,185			人民币普通股	4,591,185	
鹏杰军	3,861,588			人民币普通股	3,861,588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尊鑫两年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进、陈伟、吴志雄为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进行共同控制;鹏杰军、陈家旺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久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久铭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所有股份均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合计股份5,090,400股。黄建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987,613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合计持有5,487,613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97,371,428.26	843,338,416.75	−41.02%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项目建设款、业务保证金等增加,现金净流出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0,606,143.49	15,943,956.12	−33.48%	主要系报告期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135,830,236.74	100,622,109.06	34.99%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货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497,931,873.86	216,901,831.30	129.57%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履约保证金所致。
在建工程	59,656,145.58	201,385,757.63	−70.38%	主要系报告期项目建设投入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895,281.37	2,878,018.48	−68.89%	主要系报告期装修费已按期逐步摊销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0,111,486.96	59,388,244.82	−49.30%	主要系发放2020年年终绩效奖所致。
应交税费	61,377,761.99	43,333,611.70	41.64%	主要系本报告期期末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增加所致。

(二)合并利润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59,559,855.36	793,355,440.84	46.1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战略稳步推进,销售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805,804,792.18	508,513,433.94	58.46%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同步增长。
税金及附加	10,424,052.62	7,063,202.23	47.58%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税金及附加同步增长。
管理费用	42,522,225.69	29,652,782.38	43.46%	主要系职工薪酬等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3,173,711.25	31,050,843.78	39.04%	主要系新产品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5,612,600.44	13,964,726.73	83.41%	主要系向银行借款增加,利息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4,728,921.24	−2,160,188.39	−118.91%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62,122.18	370,469,946.67	−50.45%	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的银行融资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1、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

2、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2月2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3286),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3、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2月10日出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3286号)。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通知书》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刊登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4、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1月14日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告知函的要求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的《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请做好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5、2021年2月1日,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审委2021年第17次工作会议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6、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13号),核准批复之日为2021年2月9日。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5.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33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4,950.1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381.8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3月1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899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2,537.42万元(其中利息收入5.42万元、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1,150.18万元)。2021年4月23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于近日置换募投项目石滩水厂DN1600给水管道工程项目预先投入金额1,847.32万元、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1,150.18万元。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1月1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研发布局	详见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海思科:2021年1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俊民

2021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1-051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4月2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04月16日以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西藏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申请借款业务提供担保,担保范围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行《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物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具备较强的监控和管理能力,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西藏制药不提供反担保。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1-036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海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荣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0,045,910.65	256,916,397.72	1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382,270.00	47,213,356.28	1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681,843.71	44,542,847.75	2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902,597.79	63,393,050.78	90.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5	0.0850	19.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15	0.0850	19.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	3.05%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45,066,606.13	4,069,505,348.55	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00,573,796.62	1,730,446,184.82	21.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51.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007.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0,114.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5,248.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595.90	
合计	1,700,426.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1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顺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9.06%	488,203,155	488,203,155		
佛山市顺德区顺合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	6,796,845	6,796,845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3%	27,377,521	27,377,521		
东粤粤科路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7%	20,172,910	20,172,910		
横琴粤科鑫泰专项蓝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	12,968,299	12,968,299		
余保善	境内自然人	0.18%	1,111,51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8%	1,092,102			
王玉婷	境内自然人	0.11%	692,683			
成碧娥	境外自然人	0.11%	657,900			
何盈盈	境内自然人	0.09%	547,3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余保善	1,111,512			人民币普通股	1,111,51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92,102			人民币普通股	1,092,102	
王玉婷	692,683			人民币普通股	692,683	
成碧娥	6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657,900	
何盈盈	547,300			人民币普通股	547,300	
张微芬	525,376			人民币普通股	525,376	
王素珍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岳雷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岳涛	4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600	
何磊	397,1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关联关系说明: 1.顺控集团和顺合公路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顺德区国资局控制。 2.粤科创投分别持有粤科路篇的普通合伙人和粤科鑫泰普通合伙人100%和45%的股权; 3.粤科路篇及粤科鑫泰的基金管理人均为粤科风投; 4.广东科创、粤科风投与粤科创投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一、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为:公司股东成碧娥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57,900股。 二、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 1.公司股东成碧娥,王素珍分别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57,900股、500,000股; 2.公司股东高策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00,000户; 3.公司股东刘磊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97,100股外,还通过指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00,000股,合共持有397,1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44,466,646.03	722,568,571.09	30.71%	主要是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合同资产	7,738,706.76	11,026,131.52	−29.81%	主要是建设合同结算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5,602,190.04	72,026,173.81	−22.80%	主要是本期将上市发行费用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资本公积	549,480,495.84	297,662,247.71	84.60%	主要是本期公开发行股票溢价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00,045,910.65	256,916,397.72	16.79%	主要是受益于政府鼓励就地过年的政策及疫情防控成果的持续稳定,售水量及垃圾处理量同比上升。
管理费用	23,553,694.12	19,136,197.58	23.08%	主要是同比增加与上市相关的中介费用、年金以及社保费优惠政策取消的影响等所致。
财务费用	7,394,896.73	10,837,883.22	−31.77%	主要是受去年缩小了融资规模,导致同比利息支出减少。
所得税费用	17,732,085.35	8,112,832.90	118.57%	主要是:一方面是子公司顺控环投从18年开始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21开始由免税转为减半征收;另一方面是利润的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02,597.79	63,393,050.78	90.72%	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446,987.65	−81,864,869.88	172.95%	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42,464.80	−276,217,225.55	−217.46%	主要是本期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同比偿还借款支出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顺控集团、顺合公路	股份锁定承诺	详见巨潮网(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锁定承诺"	2019年08月06日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正常履行
	广东科创、粤科路篇、粤科鑫泰	股份锁定承诺	详见巨潮网(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锁定承诺"	2019年08月06日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正常履行
	公司、顺控集团	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详见巨潮网(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2019年08月06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正常履行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详见巨潮网(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2020年03月24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正常履行
	顺控集团、顺合公路	发行前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详见巨潮网(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本次发行前相关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2019年08月06日	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	正常履行
	公司、顺控集团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详见巨潮网(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2019年08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银河证券、中伦律所、天职国际、国众联、中联国际	依法承担赔偿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详见巨潮网(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2019年08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公司、顺控集团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详见巨潮网(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